

第五十六篇 持定元首，本於祂，全身以神的增長而長大

讀經：

歌羅西書二章十六至十九節，一章十八節上，哥林多後書三章十七節上，提摩太後書四章二十二節上，哥林多前書六章十七節。

歌羅西二章十八至十九節說，『不可讓人憑故意卑微，並敬拜天使，所作反對你們的判斷，騙取你們的獎賞；這等人留戀於所見過的，隨著自己肉體的心思，徒然自高自大，不持定元首；本於祂，全身藉著節和筋，得了豐富的供應，並結合一起，就以神的增長而長大。』『留戀於所見過的』，和『不持定元首』，這兩句話與被騙取有關。如果我們不持定元首，反倒留戀於所見過的，我們享受基督的獎賞就會被騙取。任何人若留戀於所見過的，並且不持定元首，我們就不可被他騙取。每當我們不持定元首時，我們的獎賞就被騙取了。

享受基督作一切正面事物的實際

要緊的是要知道，在經歷上甚麼是持定元首，以及如何持定元首。我們不該把二章十九節當作理所當然，以為我們知道持定元首的意思。反之，我們應當深入這一節，為著其意義來求問主；這樣，我們就會蒙光照。

我們要正確領會持定元首的意義，就必須來看二章十六至十七節；那裡保羅告訴我們，基督是一切影兒的實體、實質和實際。飲食、安息日、月朔、節期，都是要來之事的影兒，基督纔是這些影兒的實體、實際。保羅根據這個事實警告我們，不可讓人騙取我們的獎賞。他在二章十八至十九節裡的警告，乃是根據十六至十七節所啟示的事實，就是基督是一切正面事物的實際。那些想要騙取我們的人，留戀於所見過的，並且不持定元首。因此，在影兒的實體—基督—與持定元首之間，就有了關聯。換句話說，這位是一切正面事物實際的基督，乃是身體的元首。倘若我們要知道甚麼叫作持定元首，就必須認識甚麼是享受基督作一切正面事物的實際。沒有這樣來享受基督，我們在經歷上就無法持定祂作元首。以此為背景，我們就能說，持定元首就是享受基督作一切正面事物的實際。

真正的基督徒生活乃是享受基督的生活。我們必須終日享受主。我們已經看見，保羅說到飲食、安息日、月朔、節期的時候，乃是指著日日、週週、月月、年年享受的事。事實上，我們每天需要喫喝好幾次。保羅在二章十六節所用的例子，包括了從時時享受基督到年年享受基督的整個時間。這指明我們應當不斷的享受基督。我喝一杯水的時候，應當記得要喝基督。我喫食物的時候，應當享受基督作真食物。每當我們這樣享受基督，我們自然就持定祂作元首。因此，要持定基督作元首，最好的路就是享受基督。要持定基督，沒有比喫基督更好的路。我們如何藉著攝取食物、喫食物而持定食物，照樣也要藉著喫基督而持定祂。

在二章十六至十九節，保羅從基督作我們所享受的一切這第一層樓，跳到基督作元首這經歷的頂樓。我們享受基督作食物、飲料、空氣、和我們的一切，就會被神聖的電梯提升到高處，在那裡我們持定基督作元首。但如果我們停止享受基督，我們立刻就不是持定祂作元首。只有當我們享受祂的時候，我們纔是持定祂。這不是從神學課本學來的道理，這乃是基督徒經歷的事實。我從多年的經歷中學知，持定元首就是不斷的享受基督。我們是受造的器皿，為要盛裝祂，我們是藉著喫喝祂、吸入祂來盛裝祂。由此我們看見，持定基督作元首，乃是一件非常主觀的事。

對身體的感覺

保羅在二章十七節說，那實體卻屬於基督，但他在十九節沒有說到基督，乃是說到持定元首。基督一辭更換成元首，原因在於我們對主的享受，使我們對基督的身體有感覺。如果我們是不斷享受基督的人，我們就不會仍舊單獨。持個人主義的聖徒，乃是沒有一直享受主的人。我們越享受基督，就越對身體有感覺。我們早晨應當接觸主，但晚上應當來參加召會的聚會。白天享受主，晚上卻忽

略了召會—祂的身體—的聚會，這不是正常的。即使你的環境不許可你參加所有的聚會，你裡面也該有個感覺說，你整個內裡的人都是在召會的聚會中與眾聖徒同在的。這種對身體的感覺乃是來自對基督的享受。

我們天天對基督的享受，實際上乃是出於作元首的基督。這就是為甚麼我們享受基督，祂就使我們對身體有感覺。我們從經歷中得知，我們越享受基督，我們對身體的渴望就越強。然而，我們若是一段時間沒有接觸主，我們自然而然就會忽略召會生活，或對聚會失去興趣。我們越少接觸主，就越對召會和聖徒有所批評。我們的眼目會注意別人的過失和缺點。這樣缺少對基督的享受，就給仇敵撒但開門，讓他進來使我們批評身體上別的肢體。但如果我們又開始享受主，門就漸漸關上了。我們若一直享受基督，最終門就完全關上。然後我們就不再批評召會，反而為著召會生活讚美主，並且見證我們是何等的寶愛召會生活。帶進這一種改變的，不是勸勉，也不是改正，乃是恢復對基督的享受。

這親愛、寶貴的一位，乃是我們所享受，作我們食物、飲料、氣息的那一位；祂就是身體的元首。保羅因著對這件事有透徹的認識，他就能從基督作一切正面事物的實際給我們享受，跳到基督作元首這件事上。我們所享受作為一切的基督，既是身體的元首，我們越享受祂，就越有身體的感覺。這指明享受基督不是單獨的事，乃是身體的事。我們這些身體上的肢體，必須以團體的方式來享受基督。

寶愛身體上所有的肢體

保羅在二章十九節說到『全身』。對基督的享受，保守我們這些身體上的肢體成為一。我們越享受基督，就越寶愛身體上別的肢體。對基督的享受使我們愛召會生活中的每一個人；連我們愛不來的人，也都成了我們所親愛的、所寶貴的。然而，我們若不持續享受基督，我們就會輕看召會中的一些人。事實上，召會和聖徒還是一樣，只是我們的態度改變了。但如果有人把基督供應給我們，而我們重新開始享受主，身體上所有的肢體就再次變得可愛了。我們會有一種甜美的感覺，我們既是身體上的肢體，就寶愛所有的肢體。

享受基督就使基督在我們的經歷中成為元首。我們若不享受基督，基督就無法主觀的在經歷上作我們的元首。人也許一再的告訴你，基督是身體的頭，但你若不是經常的享受祂，你就根本不覺得祂是元首。你越享受基督，你在經歷上就越領會，你所享受的這位基督就是身體的頭。這樣的領會使你對身體有感覺，並使你寶愛身體上所有的肢體。

被帶到復活裡

保羅在一章十八節說，『祂也是召會身體的頭；祂是元始，是從死人中復活的首生者。』基督是從死人中復活的首生者，這個事實指明，祂在復活裡成為身體的頭。基督在復活以前，還不是身體的頭。以弗所一章指明，基督復活、升天以後，就向召會作萬有的頭。因此，基督作元首，乃是在復活裡。

因著基督作元首是在復活裡，享受基督自然而然就把我們帶到復活裡，並拯救我們脫離天然的人。我們都是天然的，如果我們沒有藉著享受基督而被帶到復活裡，我們就會留在天然的人裡面。讚美主，享受基督就把我們帶到復活裡！我們享受祂越多，我們的天然就越少。這也不僅是道理，乃是基督徒經歷的事實。

被帶到諸天之上

享受基督也把我們帶到升天裡。我們越享受祂，在經歷上就越在諸天界裡。這意思是說，藉著享受基督，我們就屬天了。我們不僅不再是天然的，也不再是屬地的了。享受基督使我們在復活裡，也在升天裡。我們越享受基督，就越在諸天之上。因此，持定基督作元首，就使我們經歷在諸天之

上。在諸天之上就是持定元首，這樣說也是很對的。在經歷上，持定元首和在諸天之上乃是一件事，二者是一樣的。

如果我們在經歷上暫時放下基督，不繼續持定祂作元首，我們就會覺得，我們是屬地的。譬如說，一位姊妹購物時沒有持定基督作元首，這樣至少她在購物時，就放棄了元首。

我們的婚姻生活也是一樣。夫妻吵嘴的時候，他們在經歷上必定不在諸天界裡。他們至少是屬地的，因為他們吵嘴時，沒有持定基督作元首。每當我們是屬地的，我們就沒有持定元首。但如果我們在婚姻生活中一直享受基督，我們就持定祂作元首，並且有在諸天之上的經歷。這樣，我們就是屬天的人。沒有甚麼能把我們從諸天之上拉到地上。可惜在我們的經歷裡，我們很快就落下來了，甚至一句話、一個不好的臉色，就使我們從諸天之上掉到地上。我們在日常生活中太容易不持定元首了！

根據三章一至四節，我們的生活應當在諸天之上，就是神寶座所在之處。一面，作元首的基督乃是在我們的靈裡；另一面，祂也在諸天之上，不在地上。我們惟有在諸天之上的時候，纔是持定祂作元首。享受基督就是持定元首，而持定元首就是在諸天之上。

我們需要在靈裡

我們在經歷中，怎樣纔能在諸天之上？惟有享受元首基督作我們靈裡賜生命的靈，我們在經歷裡纔能在諸天之上。林後三章十七節說，『而且主就是那靈。』如果基督只是元首，不是那靈，在經歷上我們就無法接觸祂，也無法持定祂。雖然基督的地位是元首，但在我們的經歷中，祂卻是賜生命的靈。按照提後四章二十二節，是那靈的主如今與我們的靈同在。真奇妙！基督在諸天之上是元首，但在我們的靈裡卻是那靈。因此，要持定基督作元首，我們就不僅要享受祂，也要在諸天之上，更要在我們的靈裡。我們若要持定元首，就必須在靈裡。

在歌羅西二章十八節，保羅用了『隨著自己肉體的心思，徒然自高自大』這樣的發表。心思是魂的一部分，肉體則與肉身有關。凡隨著肉體的心思自高自大的人，都沒有持定基督作元首，因為他是在屬肉體的心思裡，不是在靈裡。每當我們在心思或在肉體裡，我們就沒有持定元首。但是當我們從肉體並從心思轉到靈裡，我們就自然而然持定基督作元首了。如果我們留在屬肉體的心思裡，就無法接觸基督、持定基督。但如果我們轉到靈裡，我們就是持定元首；祂就是在我們靈裡賜生命的靈。

我們已經看見，持定基督作元首包括三件事。我們要持定元首，就必須享受基督，必須在諸天之上，也必須在我們的靈裡。我們由經歷中曉得，這三件事是並行的。我們享受基督的時候，我們就在諸天之上，也在靈裡，不在心思或肉體裡。在經歷上，我們在靈裡就是在三層天上。照聖經來看，至聖所是在三層天上，也在我們的靈裡。每當我們轉到靈裡，我們就在諸天之上享受主；這就是持定元首的路。

吸取基督的豐富，為著身體的長大

當我們享受基督，並持定祂作元首時，我們就吸取祂的豐富。按照二章十九節，有個東西從元首出來，使身體以神的增長而長大。當我們在諸天之上、在靈裡享受基督時，就能持定元首，並吸取祂的豐富。然後有個東西會從元首出來，使神在我們裡面增長。這意思是說，神的元素更多加到我們裡面，因而也加到身體裡面。這便叫身體以神的增長、神的增多而長大。

當我們持定元首，我們就能吸取那延展無限、包羅萬有之基督的豐富。這些豐富就是神的元素；這些元素從元首出來，在我們裡面成為神的擴增，使身體因此而長大。至終，基督的身體要成為一個新人，基督在其中是一切，又在一切之內。因著基督是新人獨一的構成成分，祂就是新人的每一個肢體，又在每一個肢體之內。

持定基督作元首，就是不斷的享受祂，在諸天之上，並留在我們的靈裡。藉著持定基督作元首，我們就對基督的身體有感覺。我們經歷身體生活，就從元首吸取豐富，這些豐富乃是神的元素，在身體的肢體裡面成為神的擴增，使全身因此而長大。所以，基督身體的長大乃是享受基督，持定祂作元首，並吸取祂的豐富所產生的結果。